

三明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文件

明医改组〔2026〕3号

三明市医改领导小组关于 印发《2026年总医院（医共体）总会计师 年薪考评办法》的通知

各县（市、区）医改领导小组，市医改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现将《2026年总医院（医共体）总会计师年薪考评办法》印发给你们，自2026年1月1日起执行，请认真抓好落实。

三明市医改领导小组

2026年3月26日

（此件主动公开）



2026年总医院（医共体）总会计师年薪考评办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要求	分值
一、机构及人员（5分）	（一）机构设置及人员管理	总会计师负责总医院（含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财务、收费等与会计核算相关的岗位设置和人员聘用及日常考核。主要： 1. 设立专门的财务会计机构，科学设置财务会计岗位，合理确定岗位职能，建立不同岗位定期轮岗制度，不相容岗位相分离，得1分，未设置和未分离不得分。 2. 财务人员应当具备从事会计工作所需要的专业能力，支持财务人员提升业务能力和水平，总医院（含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高级会计师职称每增加一名得0.5分；初级会计师每增加一名得0.2分，最高得2分，财务人员继续教育不完整的，按每少一人扣0.2分，扣完为止。 3. 建立总医院（含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财务科长（或财务会计机构负责人）每半年向总医院总会计师每年向当地财政、卫健部门述职廉一次，且述职报告内容完整、存在问题分析详实及亮点突出，得1分；未建立述职廉制度的和总会计师未履行向当地财政、卫健部门述职廉均扣1分。	5
二、预算管理（28分）	（二）预算管理制度建设	1. 科学建立全面预算的编制、审批、执行、调整、决算程序，并按相关政策及时更新原有制度的得1分，未建立和更新制度的扣1分。 2. 建立全面预算的执行、分析、预警和反馈机制得1分，每缺1项内容扣0.5分，扣完为止。 3. 建立全面预算绩效考核机制得1分，未制定的扣1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要求	分值
二、预算管理(28分)	(三) 收支预算总表编制	是否按全口径编制总医院(含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年度收支预算、中期财政规划分年度支出限额, 报同级财政审核、批复, 全口径反映单位年度收支情况。收支预算表结构和要求编制完整, 得2分, 完整性不足, 与单位预算不一致的不得分。	2
	(四) 预算编制管理	1. 在预算管理制度中有明确的预算编制和调整条款的, 且预算编制和调整条款具备科学合理性的得1分, 不具备科学合理或科学性不够的扣1分。 2. 根据发展规划, 综合考虑医疗资源配置、医疗服务水平提升和资金可能, 建立预算项目库, 按照项目轻重缓急, 合理安排预算年度各项支出, 保障重点, 兼顾一般; 同步编制政府采购和资产管理预算, 特别要加强对大中型医用设备的购置管理, 积极推进政府采购和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有机结合, 得2分; 未严格执行的扣2分, 扣完为止。	1
	(五) 预算执行	1. 总医院应将经财政部门批复的预算分解细化下达至责任科室或部门。总医院的各项支出必须按照经批准的预算执行, 不得虚假列支, 随意调整收支项目和金额, 得1分。发现有虚假列支, 随意调整收支项目和金额, 倒扣1分。 2. 总医院要定期召开预算执行分析会, 及时了解预算执行情况及存在问题, 采取有效措施, 保证预算整体目标的顺利完成。总医院应按季对预算执行情况, 总医院总体收支、人员支出、管理费用、对外投资合作、长期债务、资产购置与处置、材料消耗等重大事项进行重点分析, 得3分;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项目不完整扣0.5分, 每缺少一次分析扣0.5分, 扣完为止。	1
	(六) 预算调整	是否按制定的总医院(含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预算管理制度要求, 结合年度执行期间发生的收支变化, 对年度收支预算进行调整, 并报主管部门、财政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审核、备案, 得3分; 未进行调整的不得分, 完整性不足的酌情扣分。	3
	(七) 决算管理	是否按制定的总医院(含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决算管理的要求, 做好决算工作, 编制年度部门决算、卫生年报、政府财报及资产年报等报表编制, 每缺1项内容扣0.5分, 扣完为止。	2
	(八) 预算决策程序	编报预算收支预算草案以及预算重大调整均通过集体决策的, 得2分, 否则扣2分。	2
	(九) 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通报	以总医院(含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职代会、OA系统或其他形式向全体职工通报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的得2分, 否则扣2分。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要求	分值
二、预算管理(28分)	(十) 收支预算执行率	1. 收入预算执行率偏差控制在5%以内, 得1.5分, 偏差大于5%的, 每增加2%扣减0.5分, 扣完为止。 2. 支出预算执行率偏差控制在5%以内, 得1.5分, 偏差大于5%的, 每增加2%扣减0.5分, 扣完为止。 如果收支执行偏差由系统风险、政策原因导致的, 总医院需提供相关的分析说明材料, 予以剔除影响因素。	3
	(十一) 财政项目资金使用与管理	规范财政项目资金使用与管理, 未出现财政项目资金违规使用、超范围使用情况的得0.5分; 总医院财政支出健康支出预算执行率100%, 得1.5分; 执行率<100%且 $\geq 99%$, 得1分; 执行率<99%, 扣1.5分。	2
三、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24分)	(十二) 财务报告制度	财务报表未规范体现财政部门对公立医院的财政投入, 扣3分; 导致财政拨款收入占费用总额比重未完成省对市绩效考核“深化医改成效”指标的(重点为1-11月), 扣5分。	5
		总医院医保基金包干使用零结余不得分; 结余一个百分点得1分, 最多得5分; 每超支1个百分点倒扣1分, 最多倒扣5分。	5
	1. 建立定期财务报告制度, 按照季度、半年度、年度对会计信息进行分析, 形成财务分析报告, 按时、完整将季度、半年报和全年财务报告报送当地财政和卫健部门, 得2分。其中: 半年报、年报未按财政部门要求的期限编制并报送财务报告, 缺1次扣1分, 迟报1天扣0.5分, 扣完为止。 2. 分析报告中需有经验总结、问题分析和改进措施和工作安排, 报告需内容详实、分析到位, 能为医院管理提供参谋意见的, 得5分。	2	
(十三) 薪酬制度	1. 严格按核定工资总额及医院的考核结果发放的, 得1分, 超额发放的实行一票否决, 只会发基本年薪。	1	
	2. 每年6月30日前要制定薪酬分配方案(含医院副职领导), 经职代会通过, 上报医改领导小组, 并按薪酬分配方案, 考核分配薪酬, 得3分。(1) 未制定方案, 实行一票否决, 只会发基本年薪, 该项不得分; (2) 未经职代会通过, 未上报医改领导小组, 未按薪酬分配方案, 考核分配薪酬的, 每项扣1分, 扣完为止。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要求	分值
三、财务管理 和会计核算 (24分)	(十三) 薪酬制度	3. 及时、真实提供薪酬计算相关基础信息，得1分；未及时提供，或真实性问题，每项、每次扣0.5分。 4. 总医院应及时发放职工工资，全院职工月工资（含月绩效）兑现应于次月底之前兑现到位，每超期1次扣0.2分，总分1分，扣完为止。	1
	(十四) 建立分级授权审核制度	年度各项（凡经院长审批的）支出事项，需先经总会计师审核，得1分，否则每发现一笔未先经总会计师审核的支出凭证，扣0.2分，扣完为止。	1
	(十五) 工作协助	自觉接受各类专项审计、督查，如实提供相关财务数据材料，以及提供审计工作必需的临时办公场所和设备设施，得2分；未积极配合导致审计、检查工作拖延的，不得分。	2
	(十六) 建立财务信息公开制度	通过总医院门户网站或院务公开栏等方式，并按照规定的内容、权限和程序，及时向社会公开相关财务信息，得5分。其中： 1. 按月在总医院内部公开每位职工的薪酬考核情况和预发年薪，及时公开每位员工的全年考核情况和全年年薪、缴纳的“五险一金”情况，得2分。 2. 按季在总医院内部公开成本费用支出情况，得0.5分； 3. 按季在总医院内部公开“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得0.5分。 4. 实时公开设备购置情况，包括品牌、型号、价格、生产厂家、供应商及附带条款，得1分。 5. 有公开其他需要的重大财务事项，得1分；未公开财务信息的，不得分，公开内容不完整，酌情扣分。	5
	(十七) 会计核算基础工作	会计账簿类别齐全、登记完整、数字真实得3分，未合理设置账簿类别、账簿记录不齐全、数字不真实等，每发现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要求	分值
四、运行效率 (15分)	(十八) 管理费用占费用总额的比 例	管理费用占费用总额的比重 $\leq 8.64\%$, 得2分, 每上升0.5个百分点, 扣1分, 扣完为止。	2
	(十九) 成本核算	1. 成立成本管理领导小组, 且各科室设有兼职成本核算员, 得1分, 每缺1项扣0.5分。	10
		2. 开展以病种组为对象的成本核算, 得1.5分; 开展以病种组为对象的成本核算成效明显的, 得1.5分。	
		3. 明确年度成本管控内容并提出具体措施得1分, 缺1项扣0.5分。	
		4. 有季度、年度成本费用分析报告得2分, 缺一次扣1分, 扣完为止。	
5. 按照市卫健委统一部署要求, 认真开展财务会计方面调查研究并形成1篇高质量调查报告, 市卫健委联合市财政局对调查报告评定等级好、中、差、无, 按等级分别得3分、2分、1分、0分。			
	(二十) 百元医疗收入成本	百元医疗收入成本比上年持平或有所降低, 得3分, 每上升1个百分点, 扣0.5分, 扣完为止(上下年度同口径剔除因财政补助资金未到位等特殊因素导致成本大幅度下降情况影响。)	3
五、监督、风险控制 财务风险 (28分)	(二十一) 内部控制建设	1. 按照相关文件规定, 及时、准确、完整报送《福建省公立医院内部控制评价指标体系自评表》、《XX医院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至同级财政、卫健部门, 得2分。 2. 公立医院内部控制评价最终得分按权重等比例换算, 总计2分。 3. 积极报送典型案例并被采纳上报省财政厅, 得1分。 4. 建立总医院(含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科学制定绩效目标, 做好预算执行跟踪监控, 强化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加强评价结果应用得1分, 未开展的扣1分。	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要求	分值
五、监督、控制财务风险(28分)	(二十二)参与专用设备修缮统筹管理	总医院(含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购置设备和修缮(三级总医院100万元以上,二级总医院50万元以上的),要事先进行可行性论证和专家评审,并提出可行性方案,报上级卫健、财政部门备案,并按政府采购流程进行采购;同时,将其他一般性购置和修缮纳入年度预算编制的得2分,缺一项扣1分。	2
	(二十三)参与经济合同管理	总医院(含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有制定经济合同管理制度,总会计师参与总医院(含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经济合同管理,得2分,总医院(含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未制定经济合同管理制度的,扣1分,总会计师未参与总医院(含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经济合同管理的,每发现一笔扣0.5分,扣完为止。	2
	(二十四)资产管理	1.落实总医院(含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财产保全控制措施,每年定期、不定期对货币资金、实物财产进行盘点,得1.5分,全年没有组织开展资产清查工作的,扣1.5分,盘盈、盘亏合计金额不超过年初资产总额的1%,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2.无接受医疗设备投放和租赁的,得0.5分,接受设备投放(不包括捐赠)、租赁的,扣0.5分。 3.无资产抵押和担保事项的,得0.5分,有资产抵押和担保事项的,扣0.5分。 4.超量活期存款及时转为协议存款的,得0.5分,否则扣0.5分。	3
	(二十五)参与绩效考核方案制定	坚持勤俭节约的原则,开源节流,增收节支,挖掘内部潜力,正确处理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关系,正确处理国家、单位和个人之间的利益关系,保证总医院(含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公益性。 1.参与总医院(含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绩效考核方案制定,体现公益性原则,将财务管控指标列入主要考核内容的,得2分。 2.出现开单科室(个人)业务收入(药品、检查化验收入等)与科室(个人)分配直接挂钩等违背公益性质导向内容的,扣2分。	2
	(二十六)遵守财经纪律	自觉遵守国家财经纪律和中央“八项规定”,严格落实动用事业基金支出审批制度,得3分,每发现1次违规违纪扣1分,扣完为止。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要求	分值
五、监督、控制财务风险 (28分)	(二十七)日常财务工作管理	加强财务信息对外报送管理,切实履行审核责任,得2分。1.对外报送的财务信息未经总会计师审核,导致报送数据失真的,每发现一起扣0.5分;2.财务人员推诿扯皮,报送数据不及时,被主管部门点名通报的,每发现一起扣0.5分。总分2分,扣完为止。	2
总分	100	无	100
	加分项	财务人员每发表一篇CN核心期刊论文,奖励0.3分;其他CN期刊0.1分,最高奖励2分。	2
		1.城镇职工医保、城乡居民医保基金包干使用,年度医保包干基金收入不抵支的扣总会计师年薪3万元;每超支1个百分点,再扣总会计师0.9万元。	-
		2.根据《事业单位成本核算基本指引——公立医院》和《事业单位成本核算具体指引——公立医院》及财政部发布的公立医院成本核算应用案例,在公立医院成本核算管理有重大创新,并且可复制、可推广,予以奖励2-5万元。	-
	奖励项	3.项目资金争取:认真按照中央财政、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项目投向谋划项目,深度参与,并积极与上级部门沟通,争取非因素办法分配的项目补助资金0.5亿元(含)至1亿元,奖励0.5万元;争取非因素办法分配的项目补助资金1亿元(含)至2亿元,奖励1万元;争取非因素办法分配的项目补助资金2亿元以上,奖励1.5万元。	-

抄送：市第一医院、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各总医院。

三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

2026年3月26日印发
